

高新区年产 10000 吨环保提金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1 概 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开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9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4.3 宣传科普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9
6 审批前公示.....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6.2 公开方式.....	10
7 其他内容.....	11
8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为了广泛征求有关部门、专家和群众代表对项目建设的意见与建议，加强与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沟通，提高公众参与的程序，反映各方面代表们的意见、要求、愿望和建议，为项目的建设和环境保护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建设单位开展了《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并编制完成了本报告。

在2025年7月3日，委托环评单位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2025年7月8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于2025年9月14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于2025年9月23日、2025年9月24日在广西日报进行登报公示，同时在项目附近的桥坪村委进行现场张贴公示；我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报批前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首次信息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包包括：项目基本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的反馈方式。

本项目委托环评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3 日，首次网络信息公开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8 日，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以便公众对本项目进行了解。该网站是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的主要平台之一，属于行业常用的公示渠道，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要求。第一次公示网址为：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1&proid=c70eac95a98ee79e8ca247596d0db12d>，截图见下图所示。



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字号: 小中大] 发布日期: 2025年07月08日 浏览次数: 76次

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

建设地点: 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在钦州高新产业园租赁厂房建设一条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生产线。厂房建筑面积约7600平方米, 其中生产车间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 成品库, 原料库, 包装车间等建筑面积约3800平方米。项目主要设备为粉碎机、混合机、反应釜、造粒设备、检验设备、称量设备和包装设备。

项目总投资: 3500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1号公共服务中心B218-1048室

联系人: 温丽芬

电话: 19317207816

邮箱: 46382257@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评价单位: 广西柏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钦州市永福东大街88号中梁钦州府8东二单元3005室

联系人及电话: 潘工, 18007770968 邮箱: gxbrhb@163.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工作程序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1) 研究相关文件, 进行初步工程分析, 开展初步的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筛选主要评价因子, 确定评价工作等级, 制定工作方案; (2) 做进一步的工程分析, 进行充分的环境现状调查、监测和预测, 开展公众意见调查, 评价建设项目。 (3) 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的资料、数据, 编制环评报告书。

2、主要工作内容

分析工程建设内容及环境合理性, 对施工期和运营期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预测和评价, 提出减缓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述工程建设的可行性。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公众对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的看法;
- (2) 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
- (3) 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4) 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在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 将您的意见以写信、打电话、发邮件等形式及时反馈给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

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7月8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农药包装物智能回收解决方案



采购公告 建设项目环境三同时服务谈判采购

网站第一次公示截图

2.2.2 其他

除网络公示外，我公司未采用其他方式予以公示。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一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没有收到公众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咨询本项目环保问题的相关信息以及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评价单位在完成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进行了相应的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包括：项目概况、项目污染情况及对策和措施、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意见的反馈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4 日，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报纸公示时间分别为：2025 年 9 月 23 日和 2025 年 9 月 24 日进行了二次公示；2025 年 9 月 14 日在项目地附近的桥坪村委进行现场张贴公示，持续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建设单位对征求意见稿的公示信息内容和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要求。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网络媒体选取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该网站为面向公众广泛的网站，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的要求。网络第二次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4 日，网址为：<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c70eac95a98ee79e8ca247596d0db12d>，截图见下图所示。



- 首页
- 项目公示
- 其他公示
- 报告资料
- 供需对接
- 危废管理评估
- 关于我们

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公示

[字号: 小中大] 发布日期: 2025年09月14日 浏览次数: 4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规定，现向公众征求意见。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
- 建设地点：钦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环路88号13#~14#厂房
- 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在钦州高新产业园租赁厂房建设一条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生产线。厂房建筑面积约7600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成品库，原料库，包装车间等建筑面积约3800平方米。项目主要设备为粉碎机、混合机、反应釜、造粒设备、检验设备、称量设备和包装设备。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钦州市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1号公共服务中心B218-1048室

联系人：温丽芬 电话：19317207816

邮箱：46382257@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广西柏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88号中梁钦州府8东二单元3005室

联系人及电话：潘工，18007770968 邮箱：gxbrhb@163.com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

(1) 报告书/表（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uSYv_HtQueSVG8TDQULhOA?pwd=hbtj 提取码：hbtj

(2) 纸质报告书查阅及获取联系方式

可前往建设单位办公室或环评单位办公室查阅。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征求范围为项目周边区域。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见附件。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反馈方式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由公示日期起10个工作日内。

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9月 14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餐厨垃圾减量化设备推广



小型危废贮存间（点）

网站第二次公示截图



报纸第二次公示（广西日报）

3.2.3 现场张贴

本项目在项目地附近的桥坪村委公告栏中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公示时间为：2025年9月14日，张贴区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要求，相关照片见以下所示。



二次公示现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二次公示期间公众可以通过网络链接或公示中的建设单位的联系方式来索取电子或纸质报告书，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本公司在项目地附近（广西众森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及环评单位办公场所（钦州市永福东大街 88 号中梁钦州府 8 栋二单元 3005 室）设置有公众查阅处；公示期间无公众到查阅处查阅征求意见稿。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二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人均没有收到公众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咨询本项目环保问题的相关信息以及反馈意见。未收到群众的意见及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信件或邮件反馈意见，不属于公众质疑意见多的项目，不需要进一步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活动。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其他公众参与活动。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宣传科普活动。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我公司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给予的反馈信息。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我公司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给予的反馈信息，故没有相关公众意见的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我公司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给予的反馈信息，故没有相关公众意见的未采纳情况。

6 审批前公示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报批前公开情况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规定。

6.2 公开方式

我公司向钦州市生态环境局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报批前公示，该网站是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的主要平台之一，属于行业常用的公示渠道，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的要求。

网址为：<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91364>，公示截图如下：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内容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资料，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示材料等，均已由我公司完整归档备查，存档地址为：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高新区年产 10000 吨环保提金剂项目办公点（租用广西众森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截至本公示期届满之日，存档资料未有公众前往查询，亦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意见。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我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本次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高新区年产10000吨环保提金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西顺得鑫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1月12日